



社會福利署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



寄養服務

FOSTER CARE

寄養服務簡介

沙田區議會
社會福利及青年委員會
2024年第五次會議
10-9-2024

社會福利署
中央寄養服務課

服務簡介內容

1

寄養服務歷史

2

寄養服務種類

3

寄養兒童類型

4

寄養兒童入住服務原因

5

寄養家長申請資格

6

寄養家長申請程序

7

「1+1」組合模式招募計劃

8

問答環節及總結

寄養服務歷史

起源於
六十年代，
由個別非政府
機構營運



社署
於1982年
成立中央寄養
服務課



現時有11間
非政府機構
提供寄養服務

■ 寄養服務種類

為兒童提供「家庭式」照顧服務

寄養服務 (Ordinary Foster Care)

- 寄養兒童在寄養家庭居住的時間較長，一般為期半年或以上
- 寄養期之長短視乎個別寄養兒童的需要而定
- 若親生家庭的情況改善，並有能力重新照顧寄養兒童，社工會安排寄養兒童離開寄養家庭與親生家庭團聚

寄養服務(緊急照顧)(Emergency Foster Care)

- 為遇到突發或緊急事故而缺乏父母照顧的兒童提供即時及短期的家庭式住宿照顧服務
- 寄養期最長為 6 個星期，可按需要延長

■ 寄養服務

社會福利署中央寄養服務課統籌及協調以下11間非政府機構提供寄養服務

機構名稱	寄養服務	寄養服務(緊急照顧)
香港家庭福利會	√	√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	√	√
保良局	√	√
聖公會聖基道兒童院	√	√
香港路德會社會服務處	√	√

寄養服務（續）

機構名稱	寄養服務	寄養服務(緊急照顧)
香港國際社會服務社	√	
香港青少年服務處	√	
母親的抉擇	√	
香港學生輔助會	√	
仁濟醫院	√	
東華三院	√	

寄養服務短片 「寄養 觸動心弦的愛」播放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mWm6asNxOUU>



寄養兒童類型

- 有男有女
- 年齡由初生至未滿 18 歲
- 除健全兒童外，亦有健康欠佳、患有輕度智障、有行為或情緒問題及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兒童



入住兒童數目 (含括寄養服務及緊急寄養)



■ 寄養兒童入住服務原因

一般的家庭背景包括

- 父母離異，單親家庭
- 父母患病
- 父母智障、犯罪入獄或需要戒毒
- 受虐待兒童
- 等候領養的兒童

登記寄養家庭數目



寄養家長申請資格

- 任何**成年人**，不論性別、種族
- 不論有無**全職工作**
- 不論**婚姻狀況**
- 不論有無**子女**
- 有**照顧兒童的能力和時間**
- **健康良好**

寄養家長申請程序

中央寄養服務課
電話初步評估

1

2

出席
服務簡介會

通過
刑事紀錄
查核

3

通過
健康檢查

4

通過詳細
而全面的
家庭評估

5

出席寄養服務前
訓練工作坊

6

登記
成為寄養家長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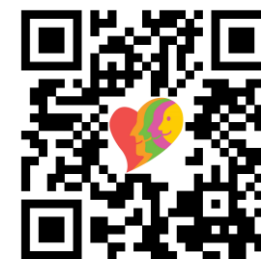
「1+1」組合模式招募計劃

- 介紹親友加入寄養服務，一同照顧寄養兒童，互相支持
- 指定的替假寄養家長，讓寄養兒童在原有的寄養家長放假時不需要到陌生的替假寄養家庭生活

寄養服務短片

「寄養服務 一加一 傳承愛」播放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QVsMWJYsd80>



問答環節

■ 聯絡我們

中央寄養服務課

查詢熱線：2573 2282

地址：灣仔軒尼詩道130號修頓中心2202室

社署網頁：

https://www.swd.gov.hk/tc/pubsvc/family/cat_childcare/service/fostercare/index.html



Thank you